

中华人民共和国防城海关 公告

防关缉公告字〔2026〕83号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，我关收缴了下列货物（物品、违法所得、走私运输工具、特制设备），并已依法制发防关缉收字〔2026〕25号收缴清单。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二条第二款之规定，现对防关缉收字〔2026〕25号收缴清单予以公告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。

序号	名称	规格	数量 或重 量	单位	特征	备注
1	小型轿车	粤J3628K黑色 丰田皇冠	1	辆		
2	红双喜（吉祥 龙凤）香烟	200支/条	4.8	千支		
3	红双喜（港珠 澳桥纪念 版）香烟	200支/条	4.8	千支		
4	红双喜（澳门 纪念版）	200支/条	9.6	千支		
5	红双喜 （硬）香烟	200支/条	219. 6	千支		
6	红双喜 （软）香烟	200支/条	50	千支		

特此公告。

